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TIGERMED CONSULTING CO., LTD.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47)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0年3月份起，本公司已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關秀妍女士(「關女士」)自2020年8月7日起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及本公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9A.13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關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1年7月21日起生效。關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宣佈，自2021年7月21日起，劉淮羽女士(「劉女士」)已被委任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劉女士現為方圓的公司秘書部副總監及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士。劉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一直為海外及香港公司提供企業服務。劉女士曾在過往10年期間出任若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茲提述委任高峻先生（「高先生」）為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有關高先生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的豁免（「豁免」），其豁免期自本公司上市之日（「上市日期」，即2020年8月7日）起至2023年8月6日（「豁免期」），條件為委任關女士（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訂明的規定）為聯席公司秘書協助高先生履行他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以及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如關女士在豁免期不再向高先生提供協助，豁免會立即撤回。聯交所期望本公司於豁免期屆滿前證明高先生在獲得關女士3年的協助下能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要求下的相關經驗，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本公司已獲聯交所授予一項新豁免（「新豁免」），據此，本公司獲豁免高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規定的資格，有效期自劉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當日（即2021年7月21日）起計至2023年8月6日（即上市日期起計三年豁免期之餘下期間）（「新豁免期」），條件為：(i)劉女士將在新豁免期內協助高先生；及(ii)如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會立即撤回。本公司應該公告新豁免的細節，包括其原因及條件。

在新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須證明及獲聯交所確認高先生於新豁免期在劉女士的協助下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及履行他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董事會謹此感謝關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努力及貢獻，並藉本機會歡迎劉女士的委任。

承董事會命
杭州泰格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葉小平
董事長

香港，2021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小平博士、曹曉春女士及YIN ZHUAN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碧筠先生、楊波博士及廖啟宇先生。